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五日  
發文字號：八九府地劃字第九〇一五九七號

主旨：公告本市第十期軍功、水景市地重劃區之土地分配各項圖冊。請土地所有權人前往閱覽。

依據：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三十五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圖冊。

1. 計算負擔總計表。

2.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。

3.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。

4. 重劃前地籍圖。

5. 重劃前後地號圖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八十九年一月十二日至八十九年二月十日止公告卅天，每日上午八時卅分至下午五時卅分止，星期例假日照常閱覽。

三、閱覽地點：本府地政科。

四、前項公告之分配結果與實地指界交接土地面積如有不符，應依地籍測量結果釐正該土地分配清冊之面積。

五、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分配結果有異議時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提出異議申請。

市長張溫鷹